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上海聲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6月28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第9(2)條作出。

本公告僅作參考用途，並不構成對任何人士出售、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要約或誘使作出要約的邀請。於決定是否投資H股前，有意投資者應閱讀招股章程，以便了解下文所述有關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

本公告並非供直接或間接在或向美國（包括其領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及哥倫比亞特區）或法律禁止有關分派的任何其他司法權區發表、刊登及派發。本公告不構成亦不屬於在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購買或認購證券之任何要約或邀請的一部分。發售股份並無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或其他司法權區的證券法登記，亦不可於美國提呈發售、出售、抵押或轉讓，惟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或不受其規限的交易除外。發售股份將不會於美國公開發售。根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發售股份僅於美國境外以離岸交易方式提呈發售及出售。



Shanghai Voicecomm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 Ltd.*

上海聲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95）

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穩定價格行動及穩定價格期結束

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

本公司宣佈，招股章程所述的超額配股權已於2024年8月2日（星期五）獲獨家整體協調人（代表國際承銷商）部分行使，涉及合共99,320股H股（「超額配發股份」），相當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約2.28%。超額配發股份將由本公司按每股股份152.10港元的價格（即全球發售項下每股股份的發售價，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65%聯交所交易費）配發及發行。

穩定價格行動及穩定價格期結束

本公司進一步宣佈，有關全球發售的穩定價格期已於2024年8月4日（星期日）（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結束。有關穩定價格操作人於穩定價格期內進行的穩定價格行動的更多信息載於本公告。

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

本公司宣佈，招股章程所述的超額配股權已於2024年8月2日（星期五）獲獨家整體協調人（代表國際承銷商）部分行使，涉及合共99,320股H股（「超額配發股份」），相當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約2.28%。超額配發股份將由本公司按每股股份152.10港元的價格（即全球發售項下每股股份的發售價，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65%聯交所交易費）配發及發行。超額配發股份將用於促進向已同意延遲交付其根據全球發售認購的相關H股的承配人交付部分H股。

上市批准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已批准超額配發股份上市及買賣。超額配發股份預期於2024年8月7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於聯交所主板開始上市及買賣。

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完成後的本公司股權架構

本公司緊接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完成前及緊隨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完成後的股權架構如下：

股份說明	緊接配發超額 配發股份前		緊隨配發超額 配發股份後	
	股份數量	佔本公司 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	股份數量	佔本公司 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
非上市股份	22,433,317	63.33%	22,433,317	63.15%
由非上市股份轉換而來的H股	8,625,913	24.35%	8,625,913	24.28%
根據全球發售發行的H股	4,365,660	12.32%	4,464,980	12.57%
總計	<u>35,424,890</u>	<u>100.00%</u>	<u>35,524,210</u>	<u>100.00%</u>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將就因超額配股權獲部分行使而將予發行及配發的99,320股額外H股收取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11.65百萬港元（經扣除承銷費用及佣金以及與行使超額配股權有關的本公司應付的估計開支）。本公司擬將額外所得款項淨額按比例用於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用途。

穩定價格行動及穩定價格期結束

本公司進一步宣佈，有關全球發售的穩定價格期已於2024年8月4日（星期日）（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結束。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作為穩定價格操作人）或其聯屬公司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於穩定價格期內採取的穩定價格行動如下：

- (1) 國際發售中超額分配合共190,660股H股，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4.37%（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

- (2) 於穩定價格期內在市場上以介乎每股H股121.00港元至150.00港元的價格(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65%聯交所交易費)連續購入合共91,340股H股,相當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2.09%。穩定價格操作人或其聯屬公司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於穩定價格期內在市場上進行的最後一次購買日期為2024年7月11日(星期四),價格為每股H股150.00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
- (3) 獨家整體協調人(代表國際承銷商)於2024年8月2日(星期五)就合共99,320股H股(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約2.28%(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按每股股份152.10港元的價格(即全球發售項下每股股份的發售價,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65%聯交所交易費)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以促進向已同意延遲交付其根據全球發售認購的相關H股的承配人交付部分H股。

獨家整體協調人(代表國際承銷商)尚未行使的部分超額配股權已於2024年8月4日(星期日)失效。

公眾持股量

緊隨穩定價格期結束及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完成後,由公眾人士持有的H股數目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不低於25%,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a)條所規定的最低持股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上海聲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湯敬華先生

香港, 2024年8月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董事長兼執行董事湯敬華先生,執行董事孫琪先生,非執行董事楊曉源先生、譚曉波先生、陳宇雷先生及馬天添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榕先生、吳海鵬先生及牟斌瑞先生。

* 僅供識別